

提案类别

社会建设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桓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提 案

第152071号

案由	关于对县城部分区域公共配套设施需完善的建议
----	-----------------------

提案者	孟晓锋	联系电话	13864388666
单位 及通讯地址	山东淄博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桓台县汽车租赁公司		

联名提案者

姓名	单位及通讯地址	电话

理由及问题分析：

近年来，随着经济和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我县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人民群众生活更加便利，幸福感不断提升。但看到发展和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注意到县城部分区域存在的基础设施分布不合理、设施老旧、管理缺失的问题。

以公共厕所为例，一是随着我县城市建设的不断西移，县城北部及东部城区部分公共厕所设施老旧且管理缺失问题不断突出；二是张北路菜市场路口至东陈路路口（全长约两公里）道路两侧、张北路至柳泉北路工业路段两侧商铺、餐饮店铺较多，人员流动较密集，但上述两个路段的公共厕所数量未与此路段人流相配套，给周围商户和居民生活带来诸多不便。

小厕所，大民生。公共厕所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树立城市形象的重要窗口，更是反映城市宜居文明进程的重要标志。干净、卫生、设施设备完善的厕所，是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是提升生活品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的需要，是补齐民生短板的要求。改建旧公厕和修建新公厕不仅方便于民，更能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居环境，优化发展环境，符合“以人为本”的理念，是实实在在的便民利民之举。

建议和办法：

一、政府主导、统筹推进。在县政府的统一组织指导下，相关部门各负其责，开展包含公共厕所在内的县城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作。

二、因地制宜、方便群众。本着宜改则改，不具备改造条件的重建，废弃的拆除，同步推进城区内公共厕所的改造提升工作。

三、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充分考虑群众需求，与城区现有公厕通盘考虑，科学规划，使公厕布局更加合理。

四、夯实改造责任。企业及单位的公厕，由企业等单位负责；老旧家属院由谁主管谁负责；相关部门做好规划、指导，确保改造达到要求。

五、大力宣传动员。公共厕所改造提升是一项关系柜台整体形象、惠及广大群众的民生工程，需要社会和群众的支持配合和广泛参与，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发动干部群众主动参与到城区内公共厕所改造提升工作中。

<p>县政协 提案委员会 审查意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立案。 提交 <u>县政府</u> 研究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不予立案。 作为委员来信或建议转有关部门、单位。</p> <p>委员: <u>刘书华</u> <u>郑天明</u></p>
<p>县政协 分管主席 审核意见</p>	<p><u>同意</u></p> <p><u>宋海宁</u></p> <p>年 月 日</p>
<p>县政协 交办意见</p>	<p>主办单位: <u>县综合行政执法局</u></p> <p>协办单位:</p> <p>年 月 日</p>